

# 项目合同

甲方（全称）：延川县林业工作站

乙方（全称）：延川鸣盛泽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央财政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合同》（合同编号 SLTG[2025]01 号）、《陕北困难立地植被恢复关键技术示范项目作业设计》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目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示范推广的主要技术、实施地点、规模

### （一）推广的主要技术

#### （1）造林树种选择

侧柏、油松选用 2-3 年生以上抗逆性强的容器苗，山杏选用裸根苗作为主要造林树种。

#### （2）造林模式

“侧柏×油松×山杏”模式

延川县项目点采用油松、侧柏、山杏 1:1:1 带状或块状混交模式，造林密度为 74 株/亩。

a. 配置方式：品字形块状混交，油松、侧柏、山杏混交比例 1:1:1。

b. 配置规格：株行距 3×3 米，74 穴/亩，1 株/穴。

c. 补植：对栽植后成活率达不到标准的小班及时进行补植，补植苗木需要量按 15% 计算。

#### （3）抗旱集雨整地技术

一般在雨季前整地，采用中鱼鳞坑 60×50×50cm 整地，表土回填 50 cm，脚踩平稳，沿等高线品字形排列。整地应尽早完成，以蓄水保墒，熟化土壤。

#### （4）客土回填技术

对土层瘠薄，裸岩率过高，不能满足树木生长基本要求的立地类型区块，从造林地之外运回熟土回填，改善栽植坑土肥环境。通过表土回填及添加客土，改善栽植穴处土壤的养分条件。

技术要点：整地合格后，及时回填熟土。对于石质、沙质地块整理好栽植坑后，要更换熟土，石质坑坑底要先回填厚度 15cm 左右砂石，再回填熟土。

#### （5）苗木根系处理

苗木统一用浓度 25-50ppm 生根粉溶液浸泡苗木根系 0.5-2h，再用加入 2%的磷肥泥浆蘸根，或造林后用 25-50ppm 生根粉溶液直接灌根。

#### （6）幼林抚育

幼林抚育是提高造林成活率、保存率的一项重要技术，应树立“三分造七分管”的意识，加强落实抚育管理技术。

保墒：石质荒山土层薄、土壤发育程度低，保水能力差，新植幼树生根缓慢，且山风大，裸石温度高，蒸发量大，易干旱，采取有效的保墒促根、增土、培肥措施，是造林成功的重要保障。

苗木栽植前，应做到浇水设施的准备工作，苗木栽植后应及时浇足定根水，浇透水并充分渗透后，用细土覆盖 5-10cm，然后覆盖塑料薄膜，并用碎石或土压实，保水护根，造林后根据土壤墒情及时做好

格后一次性支付项目全额资金。

## 六、共同条款

1. 在推广过程中，乙方要建立健全技术档案，记载和积累技术资料。

2. 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内容，完成项目建设内容。

3. 推广经费专款专用，不准挪作他用。

4. 乙方因故撤消合同，或并非由于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而是由于主观原因（如挪用推广经费、违法渎职、可行性研究不周等）致使合同无法进行时，应全部退还推广经费。由于主观原因致使合同规定的原定进程拖延或推广规模扩大等所发生的额外经费，由乙方自理。

6. 本合同文本一式两份，分存甲方一份，乙方一份。

7.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均负有合同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8.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签订合同各方：

甲方（签章）：

  
  
2025年11月3日

乙方（签章）：

  
  
2025年11月3日

确认方（签章）：

  
  
2025年11月3日